

2021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20.12 万元，较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1.48 万元对比减少 1.36 万元，减少 6.33%；较 2020 年度决算数 16.34 万元对比增加 3.78 万元，增加 23.13%。2021 年度决算数比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减少接待批次；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务车维修次数增加，维修费用随之增加。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2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8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 0 万元，较 2021 年调整后全年预算数持平，增加 0%，主要原因为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较 2020 年度决算数对比减少了 0 万元，减少 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无因公出国（境）事项。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 19.24 万元，与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0.6 万元相比，减少 1.36 万元，减少 6.6%。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15.85 万元相比，减少 3.39 万元，减少 21.39%。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0.6 万元相比，减少 1.36 万元，减少 6.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车辆运行维护经费。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15.85 万元相比，增加 3.39 万元，增加 21.39%，主要原因是公务车维修次数增加，维修费用随之增加。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0 万元相比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均无购置公务用车。2021 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车辆保有量 20 台。

3.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度公务接待决算数 0.88 万元，较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相比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0.49 万元对比增加 0.39 万元，增加 79.59%。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增加。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接受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2021 年度我局公务接待 5 批次，69 人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48	0.00	20.6	0.00	20.6	0.88	20.12	0.00	19.24	0.00	19.24	0.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